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贤丰控股”或“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融资额度和担保额度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蓉胜超微线材有限公司（简称“珠海蓉胜”）根据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的需求，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对该笔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永辉路201号、203号、205号、207号土地及厂房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按市场比较法、成本法等方法评估，评估值为2.40亿元。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办理与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事项有关的事宜并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蓉胜超微线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西路 681 号 4 栋 101

法定代表人：韩桃子

注册资本：20,595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电线电缆产品（各种漆包线、铜包铝线、镀锡线、三层绝缘线等）、电工电器产品、附件，技术咨询，电器机械及器材、自动化仪表及系统制造、维修、销售，金属材料加工（裸铜线、金属绞线、切割线、合金线），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率 87.40%；珠海市朋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珠海朋望”）持股比率 7.14%；珠海市盈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珠海盈望”）持股比率 5.46%。

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2,088,736.41	545,160,351.08
负债总额	297,044,772.32	264,954,276.7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0,628,468	118,364,380.00
流动负债总额	284,683,324.55	254,722,172.55
净资产	275,043,964.09	280,206,074.29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总收入	157,540,087.39	922,862,689.57
营业利润	-4,044,714.10	32,676,261.10
净利润	-3,419,220.15	34,516,854.84

珠海蓉胜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涉及任何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主要内容

抵押人：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抵押物情况：

根据广东正拓土地房地产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粤正拓估字第[2020]ZT03077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截至2020年2月25日，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地点及名称	用途	产权证号码及数量	面积（m ² ）	市场价值总价（亿元）	抵押价值（亿元）	产权所有人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永辉路201号、203号、205号、207号土地及厂房	工业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1XXXX号，共5本	209,604.53	2.50	2.40	贤丰控股

抵押物担保范围：贷款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和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期限：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之日止。

连带担保及反担保情况：公司持有珠海蓉胜的股权比例为87.4%，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时，珠海蓉胜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相关合同或文件尚未签署，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与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事项有关的事宜并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是为了保障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顺利进行，有利于其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持有珠海蓉胜的股权比例为87.4%，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时，珠海蓉胜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能对珠海蓉胜的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

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办理与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事项有关的事宜并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是为了保障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顺利进行，有利于其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范围内，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事项。

六、公司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公司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7,078.36 万元（含本次提供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41%。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次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 3.粤正拓估字第[2020]ZT03077 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